

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W-FDT20230419-01

签订日期: 2023年4月19日

签订地点: 武汉市

供方: 苏州远景达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苏州市相城区湘城大道666号中翔大厦29层29002

电话: 13771856739

需方: 武汉福达通工业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武汉市汉阳区黄金口工业园东南片建银汽车产业大厦1栋A单元6层9室

电话: 18502711252

合同清单:

| 序号 | 品牌 | 产品名称 | 产品型号 | 单位 | 数量 | 含税单价 | 含税金额 | 备注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|
| 1 | TSC | 标签打印机 | TT065-50 | 台 | 2 | 700 | 1400 | |
| 合计人民币含税金额: | | | 壹仟肆佰元整 | | | | 1400 | |
| 不含税金额: | | | 壹仟贰佰叁拾玖元整 | | | | 1239 | |

备注: 以上价格货币为人民币, 包含: 设备费、包装费、保险费、运费、13%增值税专用发票供货价。

第一条、付款方式及账户信息:

- 付款方式: 30天月结
- 账户信息: 苏州远景达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
- 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苏州相城支行营业部
- 账号: 537858212751

第二条、交货和安装方式:

- 交货期为 1 个工作日
- 双方协商采用以下第 3 种交货方式:

敬业 勤奋 诚信 感恩



①工厂自提 ②供方送货上门 ③供方代办货运，运费供方负责。

3、需方指定收货联系人及地址：

第三条、验收方法和质保条款

- 1、验收标准：按供方的出厂标准或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检验，或按供需双方签字确认规格书为依据进行验收。
- 2、验收时间：验收时间为收到货后三天，如逾期不验收，视为验收合格
- 3、质保条款：自出货日起一年
- 4、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所发生的运费，由供、需双方各付发货运费，质保期外的所有运费由需方负责。

第四条、违约责任

- 1、货物所有权在需方未全部支付货款前仍属于供方，如需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期内履行付款义务，供方有权不再向需方提供货物。货物的风险责任自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起转移。
- 2、合同一经签订立即生效，双方必须严格执行，若任何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规格、数量及交货日期，应首先取得双方书面或传真同意，并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。
- 3、需方未能按合约支付货款金额，每延迟一天承担总货款金额 0.5%的违约金，供方未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交货的，每延迟一天承担总货款金额 0.5%的违约金。

第五条、其他事项

- 1、凡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，可向供需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- 2、本合同由供需双方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。并且均同意以传真方式签订本合同，且传真扫描件法律效力等同原件。
- 3、本合同一式 2 份，供需双方各执 1 份，均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供方(盖章)：苏州远景达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

需方(盖章)：武汉福达通工业技术有限公司

代表人(签名)



代表人(签名)：



日期：2023年4月19日

日期：2023年4月19日